

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

(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「本公司」)

(股份代號：165)

公 告

本公司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，發表聲明如下：

本公司已知悉最近本公司的股份價格下跌及成交量上升，茲聲明本公司並不知悉導致價格下跌及成交量上升的任何原因。

本公司謹確認，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23 條而須予公開者；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09 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。

上述聲明乃承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；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。

承董事會命
陳爽
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

香港，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

於本公告日，本公司之董事為：

執行董事：

唐雙寧先生（主席）
臧秋濤先生（副主席）
陳爽先生（行政總裁）
鄧子俊先生

獨立非執行董事：

吳明華先生
司徒振中先生
林志軍博士

非執行董事：

王衛民先生